

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号）等相关规定，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15年度以来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并编制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挂牌以来共完成了1次股票发行，2016年7月公司完成股票发行，募集资金1000万元，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公司分别于2016年4月26日和2016年5月1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2016年第三次会议和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正）的议案》，根据该方案，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100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10元，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00万元。截至2016年5月26日，本次实际募集新增股份数量为100万股，募集资金1000万元全部出资到位。2016年6月20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6]第114049号的《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事项进行了验证。2016年7月13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公司原未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投资者缴纳的认购款存放于公司在交通银行无锡锡东支行开立的一般账户中，账号名称：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账号：322000625018018001589。

在取得《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后，为便于管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上述交通银行无锡锡东支行的一般账户，从该账户的流动资金支出优先使用募集资金支付，以上

符合当时有效的监管规定。

截至2016年9月9日，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故未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9月9日止，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使用10,000,000.00元，其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10,000,000.00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
二、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三、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
具体用途：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
四、剩余募集资金	0

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股转系统出具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同时，公司募集资金也没有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没有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

用及披露的违规行为。

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9 月 19 日